*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關於 年度第二期及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告在中國境內和香港同步刊登。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公佈。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6月8日召開的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註冊發行中期票據(包括長期限含權中期票據)和超短期融資券的議案》，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發行規模不超過80億元人民幣的超短期融資券。具體內容可參見本公司於2018年6月8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網站(www.cimc.com)上發佈的相關公告(公告編號：[CIMC]2018-051)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的公告。

本公司於2018年7月23日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並於2018年9月19日收到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出的《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協註[2018]SCP239號)。根據該《接受註冊通知書》，本公司超短期融資券的註冊金額為人民幣80億元，註冊額度自《接受註冊通知書》落款之日起兩年內有效，在註冊有效期內本公司可分期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一、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

2019年8月7日，本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完成，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的募集資金已於2019年8月8日全額到賬。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金額為人民幣21億元，發行利率為2.55%（年化）。國家開發銀行為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的主承銷商，上海銀行為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的聯席主承銷商。

現將發行主要條款公告如下：

發行人：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名稱：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
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簡稱：	19海運集裝SCP002
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代碼：	011901800
期限：	50天
還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債權債務登記日：	2019年8月8日
起息日：	自2019年8月8日開始計息
第二期發行金額：	人民幣21億元日

二、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

2019年8月7日，本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完成，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的募集資金已於2019年8月8日全額到賬。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發行利率為2.55%（年化）。平安銀行為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的主承銷商，中信銀行為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的聯席主承銷商。

現將發行主要條款公告如下：

發行人：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名稱：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
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簡稱：	19海運集裝SCP003
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代碼：	011901797
期限：	50天
還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債權債務登記日：	2019年8月8日
起息日：	自2019年8月8日開始計息
第三期發行金額：	人民幣10億元
發行面值：	按面值（人民幣100元）發行
發行利率：	2.55%（年化）
發行對象：	全國銀行間市場的機構投資者（國家法律法規禁止購買者除外）
發行方式：	由主承銷商組織承銷團，通過集中簿記建檔、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
信用評級結果：	中誠信國際評定中集集團的主體信用等級為AAA，評級展望為穩定。

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及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所得款項將用於償還本公司到期債券、銀行貸款和補充公司營運資金。

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及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的有關文件詳情，請參見上海清算所網站(http://www.shclearing.com)和中國貨幣網(http://www.chinamoney.com.cn)。

本公司不是失信責任主體。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mc.com)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于玉群
公司秘書

香港，2019年8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王宏先生(董事長)、劉冲先生(副董事長)、胡賢甫先生及明東先生，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家樂先生、潘正啟先生及呂馮美儀女士。